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27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2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双城经济开发区松花江路与兴安路交口森鹰窗业双城办公楼二楼7号会议室

二、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制定<稳定股价方案>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	-------------------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公司均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2、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股东可直接到公司登记或以信函、电子邮件进行登记；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9月30日（星期一）9:00-11:30，13:30-17:00。

3、现场登记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新农路9号证券部

4、现场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参考附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参考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敬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参考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

（4）信函或电子邮件请于2024年9月30日（星期一）17:00前送达公司或公

司电子邮箱方为有效登记。

5、注意事项

(1)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须为原件。

(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敬请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事项。

6、联系方式

(1) 联系人：邢友伟

(2) 联系电话：0451-8670 0666-1506

(3) 传真号码：0451-8670 5370-4110

(4) 邮寄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新农路9号证券部（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5) 邮箱地址：ir@sayyas.life

(6) 其他事项：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敬请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资料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351227；投票简称：森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0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相关文件。

如无明确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则由代理人酌情决定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本人(本公司)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制定<稳定股价方案>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1、同意该项议案,则在该项议案“同意”栏划“√”;反对该项议案,则在该项议案“反对”栏内划“√”;弃权该项议案,则在该项议案“弃权”栏内划“√”;

2、表决票涂改无效,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选项内划“√”则视为无效表决票;

3、如果委托股东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出具体指示或者对某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代理人有权代表本人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注：

1、请在表决票中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中的一项，在相应栏中划“√”，否则视为无效票；多选无效；涂改无效。

2、《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附件3: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为委托参会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自然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